

# 准格尔旗兴隆街道薛家湾村党群服务中心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A15060020260624010010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 一、招标条件

本准格尔旗兴隆街道薛家湾村党群服务中心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2998.25万元,招标人为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办事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详见附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准格尔旗兴隆街道薛家湾村党群服务中心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准格尔旗兴隆街道薛家湾村党群服务中心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是。

##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03 00:00:00到2026-07-09 23:59:00。

获取方式: 详见附件。

##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7-28 09:00:00。

递交方式: 电子文件上传递交, 详见附件。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7-28 09:00:00。

开标地点: 详见附件。

##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s://ggzyjy.nmg.gov.cn/>)；

##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准格尔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九、联系人

招标人：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办事处

地址：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联系人：马帅

电话：0477-4881820

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万通路街道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学生科技园10号楼西户2层203号

联系人：苗鹏飞、李媛媛、薛利平

电话：15661068830

邮件：/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苗鹏飞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苗鹏飞 (签名)

内蒙古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附件：

## 准格尔旗兴隆街道薛家湾村党群服务中心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准格尔旗兴隆街道薛家湾村党群服务中心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已由 准格尔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 财政，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采用资格后审的方式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招标项目名称：准格尔旗兴隆街道薛家湾村党群服务中心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2 建设地点：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北山片区经七路与文化路交叉口

2.3 招标规模：本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5407.17m。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4089.00m<sup>2</sup>，地下建筑面积为 1318.17m。地上 5 层，地下 1 层，建筑高度 23.85 米，主要建设党群服务中心、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健康服务设施、社区配套服务设施、社区活动室、健身运动场及配套附属设施。具体内容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2.4 项目计划投资：2998.25 万元

2.5 标段划分：

标段编号	A1506002026062401001002	标段名称	准格尔旗兴隆街道薛家湾村党群服务中心和卫生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施工标段
招标范围	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电气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工程-工程施工-建筑工程-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合同估算价 (万元)	2278.7454	工期 (日历天)	448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所有标段 接受 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 联合体所有成员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指定牵头人，授权其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联合体单位数量不超过 2 个，支持并鼓励



央企与自治区建筑业企业、区外建筑业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自治区龙头企业与自治区中小微建筑业企业或者民营建筑业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上述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工作量不低于联合体投标标段工作量的 40%。(2) 联合协议书约定同一专业分工由两个及以上单位共同承担的，按照就低不就高的原则确定联合体的资质。(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4) 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工作，并向招标人提交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5) 联合体投标的，将联合协议书随投标文件一起递交，如是委托代理人的还需提供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6) 联合体各方的业绩均可作为该联合体的业绩。(7) 联合体各方的奖项均可作为该联合体的奖项。(8) 本项目中要求的人员可以是任意一个联合体成员的人员，但必须在本单位工作。(9) 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及信用信息库中录入基本信息、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未按上述要求报名的联合体投标人作否决投标处理。注：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 ( $\leq$ ) 2 家，若为独立投标人则满足全部资质要求。

### 3.2 投标资格能力要求：

1)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资质且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如投标人已申办 2020 年 11 月 30 日建市(2020)94 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中住建部要求的最新资质，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且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投标文件须附载有二维码资质证书扫描件、安全生产许可证扫描件）。

2) 财务要求：近年（2023 年~至今）财务状况良好，没有正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新注册企业提供从公司成立年度至今的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3) 业绩要求：近三年（2023 年~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至少 1 项单项合同额在 2000 万元（含）以上的建筑工程业绩（提供合同原件的扫描件）。

4) 信誉要求：(1)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①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相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附件 1，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今的承诺书）；②近年（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内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提供相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附件 1）。



件第八章附件 1、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今的承诺书)；③近一年(2025 年至今)内有涉及招标投标行业的行政处罚记录(提供相关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附件 1，新成立的企业需提供成立后至今的承诺书)。(2)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s://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在评标过程中招标人将在上述网站对投标单位进行核实，核实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3)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gsxt.saic.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投标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在评标过程中招标人将在上述网站对投标单位进行核实，核实投标人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4) 关于农牧民工工资等的承诺书：投标企业须对“农民工工资保障金的交纳与使用”做出承诺(出具加盖企业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附件)。

5) 项目负责人要求：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建造师资格，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投标单位注册，同时具备有效的 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以建造师执业资格证、注册证、B 类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扫描件)；2、并且未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或其他职务，提供承诺书并加盖公章，详见招标文件格式；3、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5 月至今连续 6 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证明材料扫描件)。注：如投标单位拟派项目负责人为一级建造师，应按照《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关于全面实行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的通知》【建办市(2021)40 号】文件要求提供一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一级建造师打印电子注册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内蒙古自治区以内的二级建造师依据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开展二级建造师延续注册和规范电子证书使用有关工作的通知【内建函(2022)508 号】文件要求提供二级建造师电子注册证书(二级建造师打印电子注册证书后，应在个人签名处手写本人签名，未手写签名或与签名图像笔迹不一致的，该电子证书无效，超出使用时限的电子证书无效)；内蒙古自治区以外的二级建造师不作要求。

3.3 其他要求：投标人资格其他要求；项目管理机构人员要求：1、技术负责人：配备



技术负责人 1 名，须具备建筑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以职称证书为准，投标文件中须附扫描件）；2、项目管理机构其他人员要求：至少配备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质量员、资料员、材料员、造价员/预算员各一名（安全员与项目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安全员提供执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或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其余五大员提供执业资格证书或岗位证书，投标文件须附上述证书扫描件）；3、以上人员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5 月至今连续 6 个月及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投标文件须附证明材料扫描件）。4、本项目要求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其中任意两项不得由同一人担任。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07-03 00:00 至 2026-07-09 23:59（北京时间，下同），通过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领取格式为“nmgzf\”的招标文件。领取后使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内蒙古）”打开查看。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07-28 09:00，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加密版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如果是双信封，需将一信封和二信封分别上传。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nmg.gov.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上发布。

#### 7. 其他说明

7.1 项目类别：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项目内容：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7.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8 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准格尔旗兴隆街道办事处

地 址：准格尔旗薛家湾镇

联 系 人：马帅

联系电话：0477-4881820

招标代理：内蒙古建星项目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万通路街道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大学生科技园10号楼西户2层203号

联 系 人：苗鹏飞、李媛媛、薛利平

联系电话：15661068830

行业监管：准格尔旗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联 系 人：赵一旭

联系电话：0477-4219114



9、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可通过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并通过本公告注明的招标人联系方式向招标人反馈。

## 10、投标注意事项

10.1、领取招标文件登录地址：请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公休日不休息）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工程项目交易系统”（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tpbidder>）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10.2、开标解密投标文件（不见面开标大厅）地址：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在线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监督机构及招标代理机构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开标。

10.3、投标操作须知

